

會議紀錄

台北市議會第一屆

第二次大會第十三次會議紀錄

時 間：五十九年十一月二日（星期一）

上午：九時卅二分至十二時三分

下午：二時卅三分至五時〇二分

地 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議員：陳 愷 梁紹淵 楊黃秀玉 鄭娟娥 莊阿燦

范伯超 鄭瑞齊 林利鏊 陳健治 高惠子

林挺生 顏武勝 林穆燦 張元成 周洪根

張宗明 陳重光 荆鳳崗 蔣淦生 潘天祿

陳清軒 康祥寧 李福長 張同生 周財源

黃聯富 黃馨蓀 周陳阿春 林振永 陳清標

羅文富 林義盛 林榮剛 舒子寬 陳俊雄

楊炯明 葉生進 孫 鳴 廖東城 王武雄

王友祿 賴張珠玉 陳良光 陳振家

公假議員：張建邦 紀榮治 陳瑞卿

請假議員：鄭惠芝

來 賓：各報社電臺記者

列 席：市政府：工務局長：張孔容

研究發展考核委 員會執行秘書：何 柏 林 連建會執行秘書：胡 大 彬
養護工程處長：陳敬卿(代) 工務局副局長：蕭 藏 文

市議會秘書處：

秘 書 長：林家楠 專 門 委 員：陳火耀

秘 書：劉維美 議事組主任：林朝樹

法制室主任：范化民

主 席：林議長挺生

總紀錄：陳火耀

速記員：黃超詣

甲、報告事項

一、林秘書長報告出席議員已足法定人數請開會。

二、主席宣告第十三次會議開始。

三、宣讀第十二次會議紀錄。

主席：第十二次會議紀錄有無錯誤？（無）本紀錄確定。

建設部門第一組質詢及答覆速記錄已發送全體議員，敬請答閱

，如有文字及其他錯誤，煩請指正。

主席報告：本日議程為工務部門質詢及答覆，請第一組議員開始質詢

，時間一六〇分。

乙、質詢及答覆事項

第一組議員質詢：

黃馨蓀 林振永 周財源 賴張珠玉 林榮剛 莊阿燦

鄭瑞齊 葉生進 陳振家 廖東城 林穆燦 富文富 陳重光

陳 愷 黃聯富

黃議員馨蓀代表宣讀質詢詞（如書面）質詢對象調整如次：

工務局第廿二項改列違建會，另加補充質詢二項計廿三項
違建會：三項

都市計劃委員會：一項
以上質詢事項，請有關主管分別答覆，本項質詢，能由出國考察歸來之張局長親自列席備詢，實為可貴，若為時間所限，改以書面。

主席：請張局長答覆。

工務局張局長孔容答覆：（詳速記）。

主席：現在休息十分鐘（上午十時四十五分）。

主席宣告繼續開會（上午十一時〇三分）請繼續答覆。

工務局張局長孔容答覆（詳速記）

工務局第三科王科長天祥答覆（詳速記）

本組議員口頭補充質詢：

周財源 陳 愷 黃馨祿 林振永 林穆燦 葉生進 陳重光

林榮剛（詳速記）。

組外議員口頭質詢：陳振家（詳速記）。

主席報告：有關程序問題，向大會報告之。

本次大會業務質詢議程，依實際進度計算，已超出一天，本月五日第十六次會議，原為「本會重要決議案市府執行情形及說明」議程「擬變更為業務質詢議程之順延，至於原定「本會重要決議案執行情形及說明」議程容後另行安排之此項議程之變更特提報大會并請公決。

大會議決：照主席提議同意變更，五日為業務質詢議程之順延。

主席：上午開會時間已屆，休息。（十二時三分）

——下 午——

主席宣告繼續開會（下午二時卅三分）第一組議員質詢繼續答覆。

臺北市議會公報 第一卷 第四八期

黃議員馨祿：工務部門請從十二項至十八項提先答覆。
主席：請工務局答覆。

工務局張局長孔容答覆（詳速記）

黃議員馨祿：工務局部份未及答覆者請改以書面，尚餘廿一分鐘，請違建會答覆。

主席：請違建會答覆。

違建會胡執行秘書大彬答覆（詳速記）。

黃議員馨祿：請大會酌延幾分鐘，俾供本小組質詢都市計劃委員會。

主席：黃馨祿議員之動議，大會是否同意（同意）既同意，請都市計劃委員會答覆。

都市計劃委員會劉技正答覆（詳速記）。

本組議員口頭補充質詢：

林穆燦 林榮剛 廖東城 黃馨祿

陳 愷 陳重光 林振永

周財源

周議員財源：一年來經市長核准違建准予拆除案件，請違建會將核准日期、地址、免拆理由、居住人姓名列表送會。

主席：違建會可否依照周議員之提議辦理。

違建會胡執行秘書大彬：可以照辦（起立點首示可）

主席：第一組質詢，未及答覆部份改以書面，并限一星期內送會。

其次，請第二組議員開始質詢，時間一八七分。

第二組議員質詢：

楊黃秀玉 楊炯明 陳良光 周陳阿春 顏武勝 王友祿

李福長 王武雄 陳清標 林利燄 陳清軒 陳俊雄 舒子寬

林義盛 康寧祥 張元成

楊黃議員秀玉代表宣讀質詢詞（如書面）本組質詢：工務局卅六

一七六五

項另補充質詢三項。

速建會：四項

都市計劃委員會：一項，請有關主管簡單扼要分別答覆，先由

速建會答覆。

主席：請速建會答覆。

速建會胡執行秘書大彬答覆。（詳速記）

拆除大隊周隊長正倫答覆。（詳速記）

本組議員口頭補充質詢：

王武雄 楊炯明 康寧祥 周陳阿春 林義盛 陳俊雄

舒子寬 李福長（詳速記）

主席：（梁議員紹洲代理）第二組議員質詢時間尚餘一一九分，明日

順延。下午會議至此，散會。（下午五時〇二分）

臺北市議會第一屆

第二次大會第十四次會議紀錄

時間：五十九年十一月三日（星期二）

上午：九時卅分至十二時四分

下午：二時卅四分至六時十五分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議員：陳 愷 梁紹洲 張宗明 楊黃秀玉 鄭娟娥

林義盛 荆鳳崗 范伯超 張元成 李福長

顏武勝 林穆燦 周洪根 康寧祥 陳俊雄

潘天祿 楊炯明 王友祿 周財源 林振永

黃聯富 陳清軒 陳健治 高惠子 王武雄

林利鏞 鄭惠芝 周陳阿春 蔣淦生 林榮剛
陳清標 陳重光 黃馨蓀 孫 鳴 賴張珠玉
鄧瑞齋 張同生 羅文富 陳良光 莊阿螺
廖東城 林挺生 葉生進
公假議員：張建邦 紀榮治 陳瑞卿 舒子寬 陳振家
來賓：各報社電臺記者
列席： 市政府：養護工程處長：陳敏卿 新建工程處長：殷顯五
工務局副局長：蕭藏文 工務局長：張孔容
速建會執行秘書：胡大彬
市議會秘書處：
秘書長：林家楠 專門委員：陳火耀
秘書：劉維美 議事組主任：林朝樹
法制室主任：范化民
主席：林議長挺生 代理主席：梁議員紹洲
總紀錄：陳火耀 速記員：黃超詣

甲、報告事項

一、主席：（梁議員紹洲代理）報告，林議長因另有要公待理，囑由

本席暫代主席，現在先宣讀上次會議紀錄。

二、宣讀第十三次會議紀錄。

主席：第十三次會議紀錄有無錯誤？

張議員元成：議員口頭補充質詢，漏列「陳健治議員」，希予補

列：

主席：除補列外，有無其他錯誤？（無）紀錄確定。

有關建設部門第二組議員質詢及答覆速記紀錄，已印送全體同仁，